

回首

儿时卤肉香

□苏国钦

这日参加一场闽南传统宴席,席间一盘热气腾腾的卤肉上桌,顿时引得客人们争相动筷。色泽红亮的卤肉,用筷子轻轻一碰,立马“皮开肉绽”,吃进嘴里香糯可口,肥而不腻,满嘴生津。“如果能搭配一碗白米饭就更好了。”不知谁发出感慨,顿时引起了大家的共鸣。而此刻吃着卤肉的我,心里却有着说不出的滋味。

记忆被拉回到儿时,我想起自己为了能吃上一顿白米饭配卤肉,傻乎乎地跟着大人又坐车又徒步,几经周折才到父亲工作单位。为了吃卤肉,年龄还小的我,当时一路上吃尽苦头,累得精疲力尽,苦不堪言。

当时正处于物资匮乏的年代,家里只能粗粮果腹,有时甚至需要忍饥挨饿,一年之中餐桌上难见一片肉。我最常想的问题就是,什么时候才能如愿以偿,吃些肉来滋润干枯的胃肠?偶然间,我听大哥说父亲工作的石厝厂

里有一个食堂,每天都能吃到肉,尤其是卤肉特别香。说者无意听者有心,我知道后仿佛看到了希望,开始想着找机会去工厂找父亲。

好不容易等来一个周末,恰好赶上父亲的一位工友要返厂上班,母亲就拜托他带我同行,让我能有机会改善一下伙食,吃一顿期望已久的白米饭配卤肉。在卤肉的诱惑下,我一大早就兴高采烈地跟着叔叔从家里出发。先是赶了五公里多的村路,再从张坂坐班车,几经周折,才终于抵达洛阳的车站。

那是我第一次坐车出门,一路的颠簸,让我头昏眼花,嘴里还不时呕出酸水。到站下车后,我整个人都站不稳,脸色发青,浑身无力,走路时双脚也颤颤巍巍,需要靠叔叔搀扶才能前行。

好不容易从车站走到石厝厂,父亲见到我又惊喜。他一边叫同在工厂上班的大哥赶紧去食堂报餐,一

边还不忘嘱咐说:“记得多加一块肉。”听到父亲的话,我顿时兴奋起来,感觉晕车症状一下子减轻不少。吃午饭时,我虽然还是头昏,但是看到碗里装着香喷喷的卤肉,我一下子就两眼放光,马上拿起筷子,夹起一片肉就往嘴里放。顾不上咀嚼,我便囫圇吞枣地把肉肉纳入腹中。感觉不过瘾的我,还索性把碟子里剩下的肉和卤汁一起倒进饭里,两三天就将一碗卤肉拌饭吃得干干净净。

由于隔天还要上学,我当天必须赶回家。下班后,父亲便又把我托付给一位要返家的工友叔叔,让他带我去坐最后一趟开往东园站的班车。好不容易坐车到站,天色却已变暗,而从车站到我家,还需要走十几公里的路。因为年纪还小,我那时的步伐完全跟不上大人的节奏,刚走出车站不久就感觉双脚发酸,像灌了铅般沉重。“到了吗?快到家了吗?”我一路上不断地追

问,而叔叔只能不停地安慰我说:“快到了,别急。”

终于,叔叔“连哄带骗”把我送到家。一见到母亲,我便扑进她的怀里,泪水更像是决堤的洪水。看着我一把鼻涕一把泪的模样,母亲一下蒙了,最后还是听了叔叔的解释,才明白过来。母亲知道事由后,并没有多说什么,只是用手轻轻地摸着我的头。沉默许久后,她才开口问我:“今天有没有吃到肉?”听了这话,我马上止住哭声,一边啜泣一边认真地地点头。母亲见我终于不哭了,这才笑着转身去继续忙自己的事情。

如今,回想儿时为了吃肉的折腾经历,我仍会在心里感叹,真是“得不偿失”。但仔细想想,倘若自己不曾经历那样的艰苦岁月,现在怎会珍惜来之不易的幸福生活呢?这么看来,那段为了吃卤肉而奔波的记忆,又变得很是难能可贵。



图功未晚,亡羊尚可补牢; 浮慕无成,美鱼何如结网。



杜甫和他的“提醒函”

□李晖

喜欢中华传统文化的朋友必然学过唐诗,而学唐诗时必然读过杜甫的诗。诗歌鉴赏讲究“知人论世”,意思是只有了解诗人的生平事迹和时代背景,才能正确把握诗歌的思想内容。我们对杜甫那些脍炙人口的传世名篇都很熟悉,比如《茅屋为秋风所破歌》《春夜喜雨》等。谈这些充满生活气息的诗,会让人感觉杜甫就像是一位亲切的邻家大叔,他有时会闲话家常,有时则会吟赏景物,还会不时抒发对生活的感悟。此外,杜甫所写的一些诗中,也会带着他的“职业思维”,比如《又呈吴郎》。

安史之乱后,杜甫曾担任过朝廷左拾遗一职。左拾遗在古代属于国家谏官,类似今天的监察官。相传杜甫任期间,勇于担当,敢于坚持,敢于纠错,哪怕对皇帝也是如此。而离开朝廷后,杜甫虽然长期漂泊,生活穷困,但他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却始终没变。那时的他常以写诗的方式去揭露社会弊病,为百姓发声,向朝廷献策,也对身边亲友的不当言行予以纠正。

杜甫曾在夔州的一个草堂居住过,《又呈吴郎》这首诗就与这个地方有关。当时草堂前种着几棵枣树,住在西边的一位老妇人会经常过来打枣。后来,杜甫搬家,把草堂借给一位吴姓亲戚住,但是这位亲戚一来就给草堂围上篱笆,也不再让那位老妇人来打枣。杜甫得知后,便给这位亲戚写了一首诗,题为《又呈吴郎》,诗中这样写道:“堂前扑枣任西邻,无食无儿一妇人。不为困穷宁有此?只缘恐惧转须亲。即防远客虽多事,使使疏篱却甚真。已诉征求贫到骨,正思戎马泪盈巾。”

正如诗中所说,杜甫认为那位老妇人无儿无女,缺少衣食,因此自己过去便允许她随时来草堂打枣。因为在他看来,如果不是生活穷困至极,老妇人怎么会做这样的事情?同时,从这首诗中,也能看出一些杜甫想要对亲戚说的话,比如“道理你是懂的,我专门写诗来提醒显然有些多此一举。但听说你将草堂围上篱笆,我又担心你态度是认真的,之后不再让老妇人来打枣。”“我还想告诉你的是,听说官府征租逼赋让老妇人一贫如洗,我联想到多年来兵祸连祸百姓多么大的痛苦,便不禁泪流满面,深感痛心。”

杜甫写这首诗的目的,其实是为了劝说吴郎不要防着老妇人。为此,他选择先讲老妇人的悲惨遭遇,再分析她的行为是生存困境下的迫不得已。可以看出,杜甫措辞十分委婉,尽量照顾吴郎的面子,同时,他亦用不太确定的语气,给吴郎留了台阶。借由这首诗,还能发现提及老妇人的遭遇时,杜甫悲从中来,他想到长年战乱给黎民百姓带来的巨大痛苦,自己一家老小也长年在外漂泊,感时伤世,泪洒衣襟。正因如此,杜甫才会认为吴郎读完这首诗后,一定会有强烈的情感共鸣,能够改变态度,之后会体谅和关心那位老妇人。

如今,“提醒函”是纪检监察机关开展监督的一种方式。对照开展监督提醒的工作要求来说,杜甫的这首《又呈吴郎》也像是一份用诗为载体写成的“提醒函”,既指出事实又兼顾情理。在我看来,诗圣亦很好地诠释了可亲可信可敬的“监察干部”的形象。



故乡的山

□李晓婷

“闽南”一词,总带着点海的味道。但我的家乡却离大海甚远,位于群山环绕的闽南丘陵中,不论向何方望去,只能看见山的轮廓。而家乡这片连绵的青绿,却常常能引起我无尽的遐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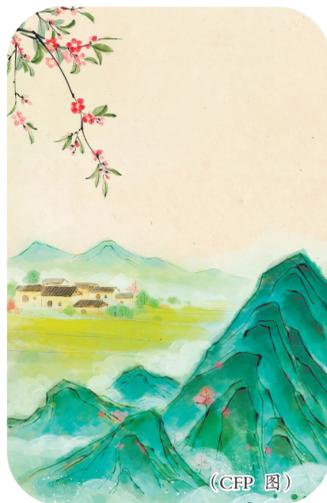
小时候,我喜欢山。但是那时的家不在山上,漫山遍野的果林也没有一处是我家的所属物,因此上山的机会少之又少。只有在清明的时候,跟着父母到山上去扫墓,才能够走进那郁郁葱葱的绿色世界。彼时懵懂的我还无法领会“清明时节雨纷纷”的深意,只想看“半山腰那棵大松树结了多少松子?”“山上是不是真的有小松鼠?”等天真的问题。于是只要听说能上山,那天我一定会特地早起。那时跟着父母乘车到山下,沿着又小又窄又陡又险的山路,跨过一条条深得令人畏畏的沟河,拉着父母的手爬上一个又一个的山坡,穿过一片片的果林,直到裤脚上沾满苍耳,才能见到我思念的大松树。虽然上山如此不易,虽然大松树并没有结很多松子,虽然小松鼠一次也没有出现过,但我仍然喜欢山,每年都期待“上山日”的到来。那时的山,象征乐趣,代表新的风景,是寄托我童年快乐的宝地。

长大后,我却有些厌倦山。大松树和小松鼠已经不再吸引我,狭窄泥泞的山路也逐渐让我厌倦上山。我对山的喜爱之情日益消减,尤其是到繁华的大城市游玩后,家乡的那片沉静的青山更是令我感到乏味。因为那里没有鳞次栉比的大厦,也没有绚烂炫目的霓虹灯,更没有四通八达的宽广马路,在我眼中,那些重重山峦似乎阻隔了太多。那时的我向往喧闹,向往山外的世界,向往远望时能看到波光粼粼的大海。于是,和身边许多同龄人一样,我渴望快点成长,梦想有朝一日能告别家乡的山,能将果林、茶树、杂草、浑浊的溪流、昏黄的路灯都抛之脑后,也期待着去拥抱远方的温暖海风。那时的山,于我而言,犹如阻碍,又仿佛一道注定会打开的屏障,前方是我孜孜追求的绚烂未来。

如今,我又一次爱上了山。这时的我离开了群峦叠嶂的家乡,投入了海风的怀抱,也实现了梦想。但是我却感到十分迷茫,漫步在车水马龙中,仰望高楼大厦间被霓虹灯照得苍白的明月,那一座座无言的青山却在此时再次浮现于我的眼前。如果仅是

如此,我会将这归结为自己对故乡的思念,可当我回到家,站在高处俯瞰整座小镇和远方的山峦时,我的心被触动了。阳光下,各色高低不一的建筑,贯穿其中的街道,一直伸展到山头的果林,都被抹上一层细微的光泽,渐渐模糊了我的视线。这些山看似是障碍,是分属,也是不便,但它却哺育了家乡的一切生命,它让我们的祖辈能够在这里安心长眠,也让辛勤淳朴的后代依靠它继续奋斗。或许有人曾经选择离开,但依旧有人选择回来耕耘这重重的青绿。这片山托举着家乡发展的希望,也被人们寄托着追求美好的信心。我再次爱上它,也选择怀着一颗热切的心去歌颂它。

故乡的山,凝结着过去,更展望着未来。我期盼自己能拥有更为宽广的胸怀,去守护这份明亮的希冀。



天伦

不会骑车的母亲

□吴建

今年88岁的母亲不会骑自行车,也不会骑电动车,更不会驾驶汽车,她出门最常选择的“交通方式”就是走路。

虽然母亲的个子不高,也很瘦弱,但她的脚板大,走路的速度一直很快。下地劳动时,不管是肩负重荷,还是手握工具割稻插秧、除草施肥,她从不落在别人后面。记得母亲过去常会念叨:“如果干活速度慢,收入就会变少啊。”那时候我家有七口人,祖母年迈,我和几位姐姐尚且年幼,用父亲的话来说,“不拼命干活,哪能养活全家?”我印象最深的是,母亲当时为了赚钱,总是挑着装有近百斤粮食的担子外出,一天下来,她的肩膀常会被磨得又红又肿。正因为母亲的辛苦付出,在那个贫困的年代,我们家虽不富足,但一直吃喝不愁。

我小时候体弱多病,母亲经常要背着我出门找村里的医生看病。那时候的乡村道路全是土路,崎岖不平,晴天还好些,遇到下雨天就难走了。我四岁那年的一天,突发高烧,当时外面正下着瓢泼大雨,狂风大作,心急如焚的母亲只得用一件雨衣裹住我的身体,背着我往医生家赶去。由于已经连续下了几天雨,路上泥泞不堪,母亲顶着风雨,一步一滑地艰难前行。她没有穿雨衣,也不好打伞,只能靠头上戴的一顶斗笠挡雨,途中几次踩到水坑,还险些跌倒。好不容易走了几公里的路,终于抵达医生家时,母亲全身湿透了。医生帮我听诊把脉,测了体温,说可能是得了急性气管炎,需要先输液观察,如不好转,就要去医院就诊。在我输液时,医生劝母亲回家去换一身干净的衣服,以免着凉感冒。母亲却不肯,说

要陪着我,无论医生怎么劝说,母亲始终不愿离开,直言孩子生病了,没有心思管自己。折腾了一整夜,直到天快亮时,我才终于退烧,母亲长舒一口气,这才又背着我回家。

后来大学毕业,我去离家较远的一个小镇当老师,也在那里成家立业。起初,我的小家经济比较困窘,孩子要上学,也要还房贷。母亲为了减轻我的负担,不让我买米面和蔬菜,总说这些老家都有,她会给我送来。那时老家通往我所在小镇的沙石路少说也有五公里的路程,不会骑车的母亲就自己挎着装满大米、蔬菜的竹篮,每周至少一次走路到我家来送菜,而这送就是二十多年。后来,我的房贷还清了,孩子也长大了,但是母亲依旧坚持给我送菜。我劝母亲别再送来,母亲却说:“这些都是我自己种的菜,给你们吃,我才放心。”有一年冬天,寒潮来袭,我想母亲应该不会来送菜了。谁知我一早出门就碰到赶来的母亲,见她走路一瘸一拐,我询问后才得知,原来是因为天气不好,看不清路的她在路上摔了好几跤,母亲却笑着跟我说:“你看,篮子里的菜都完好无损。”我感到很心疼,反复念叨着让母亲以后别再送来,我可以自己回去拿。母亲一听则说:“你们工作都忙,哪有时间来来回折腾,我给你送菜,也算锻炼身体。”但我心里明白,常年在田里劳作的母亲,怎么会需要这样的锻炼?

日复一日,年复一年。不会骑车的母亲就这样一直用自己坚实的双脚,为我们这些子女踏平了坎坷,铺设了一条通往平安幸福的金色大道。

花生汤

□唐李希

在闽南地区,花生是一种常见的食物。一年四季,市场上总能见到花生的“身影”。除了外壳摸起来有些潮湿的新鲜花生,一些刚经过晒干处理的花生,外壳上还会带着阳光留下的热气,售卖花生的摊子周围也常常飘散着一股独特的味道,仔细一闻,里头还夹杂着一抹泥土的清香。

老舍曾形容花生的外貌是“大大方方的,浅白麻子,细腰,曲线美。这还只是看外貌。弄开看:一胎儿两个或者三个粉红的胖小子。脱去粉红的衫儿,象牙色的豆瓣一对对地抱着,上边儿还结着吻。”而花生的滋味在他看来,则是“那个光滑,那个水灵,那个香喷喷的,碰到牙上那个干酥软!”价格平易近人的花生吃法多种多样,在喜爱花生的老舍笔下,也出现过一些不同的吃法,比如“大花生,小花生,大花生米,小花生米,糖饴的,炒的,煮的,炸的,各有各的风味,而都好吃。”“下雨阴天,煮上些小花生,放点盐;煮四两玫瑰露;够作好几首诗的。”

在我看来,花生最为简单且最常见

的做法是油炸。冷锅冷油放花生米,小火翻炒一会后关火,利用油锅的余温让花生米变得酥脆。这些炸花生米在夏日里,尤为适合作为搭配冰啤冰饮的小食。花生也是不会喧宾夺主的“完美配角”,在各种凉面、卤味、拌菜里加入一把花生米,就能起到画龙点睛的效果,能为各色菜肴增添别样的滋味。

在闽南地区,人们爱喝花生汤,这道甜汤是备受食客青睐的“古早味”。在泉州的街头巷尾时常能见到售卖花生汤的食肆,匆匆上班的早上,又或者加班后的夜晚,这些可口的花生汤便是暖心暖胃的独特存在。“花生一放在嘴里几乎就化了。汤成了粘的半流体,喝下去嗓子觉得很舒服。”幼年在闽南上学的林语堂就曾在《京华烟云》里这样描述花生汤的滋味。

花生汤的做法不难,就是煮煮过程比较费时。剥壳后的花生米用水浸泡一个小时左右,再搓去外皮,只留下嫩白的花生仁。将这些去皮的花生仁与清水一起放入高压锅中熬煮一个小时,煮好后的花生仁质地会变得软烂,但汤汁依旧清澈。捞出部分花生仁捣碎,再重新倒入汤中继续熬煮,就能煮出乳白色的

花生汤。印象中,阿嬷会在煮花生时一起蒸熟芋头,并且会把部分花生仁与蒸好的芋头都捣碎,再一同加入花生汤中炖煮。这样煮出的花生汤会带有芋头香气,滋味更加丰富,汤汁也更浓稠。

第一次喝花生汤时,我便惊讶于花生还能煮出这样的质地与颜色,入口如此绵软可口,令人回味无穷。我还喝过一种带着蛋花的花生汤,就是在滚烫的花生汤中倒入鸡蛋液,最后通过迅速搅拌均匀制成。鹅黄色的鸡蛋丝点缀着白色的花生汤,不仅外观看起来亮眼,喝起来也多添了几分香甜醇厚。

在泉州吃早餐,我有时会喜欢点一根油条搭配花生汤。切成小段的油条浸泡在烂而不糊的花生汤里,质地会变得湿润,同时它的金色外壳还保留着几分酥脆,吃起来就会形成外酥里嫩的独特口感。浸泡过汤汁的油条搭配香浓的花生汤,甜而不腻,这样一份简单的早餐下肚,能予人心满意足的快乐。而到了下午或晚上,一碗加了鸡蛋的花生汤下肚,则不仅能够一扫疲惫,也会给生活加点甜蜜滋味。如此看来,一碗普通的花生汤,可以称得上是一剂“良药”,既能愉悦味蕾,也能抚慰身心。

食事



(CFP图)



藏在古诗词里的传统色

- 霁青:一种深蓝色,类似雨后天空的颜色,其也是一种瓷器的釉色名。
出处:齐天乐碧,正新凉风露,冰壶清彻。
——谢懋《念奴娇·中秋呈徐叔至》
- 竹月:一种淡淡的蓝白色,带有一点浅紫色。
出处:竹月泛清影,露露澄幽处。
——张籍《奉和舍人叔直省时思琴》
- 鸦青:一种接近黑色且带有一点紫绿的颜色。
出处:才近中秋月已清,鸦青幕挂一团冰。
——杨万里《八月十二日夜诚斋望月》
- 胭脂:一种艳丽的玫红色。
出处:晚叶尚开红踟躕,秋芳初结白芙蓉。
——白居易《题元八溪居》
- 藕荷:一种浅紫且略带粉红的颜色。
出处:青莲衫子藕荷裳,透额垂髭淡淡妆。
——袁宏道《迎春歌和江进之》